

序號	2	發言日期	113/03/11	發言時間	16:35:15
發言人	陳又齊	發言人職稱	副董事長	發言人電話	07-3367041
主旨	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召開113年股東常會				
符合條款	第 17 款	事實發生日	113/03/11		
說明	<p>1. 董事會決議日期:113/03/11</p> <p>2. 股東會召開日期:113/05/31</p> <p>3. 股東會召開地點:高雄市前鎮區民權二路6號26樓之二</p> <p>4. 股東會召開方式(實體股東會/視訊輔助股東會/視訊股東會，請擇一輸入):實體股東會</p> <p>5. 召集事由一、報告事項:</p> <p>(1)112年度營業報告</p> <p>(2)審計委員會審查112年度決算表冊報告</p> <p>(3)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</p> <p>(4)112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情形報告</p> <p>(5)修正「董事會議事規範」之部份條文案報告</p> <p>6. 召集事由二、承認事項:</p> <p>(1)112年度營業報告書、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案</p> <p>7. 召集事由三、討論事項:</p> <p>(1)修正「公司章程」之部份條文案</p> <p>(2)修正「股東會議事規則」之部份條文案</p> <p>8. 召集事由四、選舉事項:</p> <p>第17屆董事選舉案</p> <p>9. 召集事由五、其他議案:</p> <p>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</p> <p>10. 召集事由六、臨時動議:無</p> <p>11. 停止過戶起始日期:113/04/02</p> <p>12. 停止過戶截止日期:113/05/31</p> <p>13. 其他應敘明事項:</p> <p>(1)股東會召開時間:113年05月31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30分整</p>				

(2)受理股東提案時間:113年03月23日(星期六)至113年04月02日(星期二)

(3)受理股東提案處所:本公司(高雄市前鎮區民權二路380號18樓之1)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